

桥市乡卫生院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和《江华瑶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我单位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对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职责

1. **基本医疗服务：**提供一般常见病、多发病和诊断明确慢性病的规范化治疗，包括门诊诊疗、住院服务等，及时处理农村居民的日常健康问题。

2. **公共卫生服务：**为辖区内居民提供全面、优质、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提高居民健康水平，促进公共卫生服务公平性和可及性。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提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和水平，推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顺利实施。

3. **综合管理职能：**负责辖区内村卫生室的业务指导、人员培训和考核管理，协助上级卫生行政部门开展农村卫生工作的监督和管理。严格执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规范药品采购、使用和管理，确保药品质量安全，减轻群众用药负担。



做好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策的宣传和落实，为参保患者提供便捷的医保结算服务，加强医疗费用审核和监管。

(二) 机构设置情况

1. 临床医疗科室

全科诊室：承担常见病、多发病的诊疗，提供连续性、综合性的医疗服务，开展慢性病管理及健康咨询。

住院中医科：运用中药、针灸、推拿、拔罐等传统中医技术，开展中医诊疗、慢性病调理及养生保健服务。

2. 公共卫生科室

公共卫生科：统筹管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包括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妇幼保健、老年人及慢性病管理等工作。

预防保健科：负责传染病防控、疫情报告与处置、预防接种组织实施，以及开展传染病监测和重点人群健康干预。

妇幼儿童保健科：专注妇女儿童健康管理，提供孕产妇系统保健、儿童保健、妇女病普查及婚前医学检查等服务。

3. 医技科室

检验科：开展临床检验项目，如血常规、尿常规、生化检测等，为疾病诊断提供依据。

影像科：配备DR机、超声设备等，进行影像学检查（如X光片、B超等），辅助临床诊断。

药剂科：负责药品采购、储存、发放与管理，提供合理用药指导，执行基本药物制度和处方点评制度。

4. 行政后勤科室



办公室：承担综合协调、文秘档案、人事管理、绩效考核、对外联络等行政事务，保障卫生院日常运转。

财务科：负责财务管理、预算编制、会计核算、收费管理及医保结算等工作，严格把控资金使用和财务监督。

后勤保障科：管理卫生院设施设备、水电供应、环境卫生、安全保卫等后勤事务，确保医疗服务的正常开展。

（三）人员编制情况

2024 年末，我单位共有编制 18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8 人。年末实有在职人员 17 人。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是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产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在职和离退休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2024 年基本支出预算安排(含上年结转)334.96 万元，实际支出 334.96 万元，完成预算安排的 100%。人员经费支出 177.20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59.90%；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57.76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47.10%。

（二）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是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产生的支出。2024 年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含上年结转)138.52 万元，实际支出 138.52 万元，完成预算安排的 100%。其中：基层医疗机构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省级补助项目资金，2024 年实际支出 24.92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17.57%，




主要用于全面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优化基本药物供应与使用体系，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质量和效率，有效降低群众用药成本，增强群众对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的信任度和满意度，助力基层医疗卫生事业可持续发展工作等方面；其中：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2024 年实际支出 107.81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77.83%，主要用于为辖区内居民提供全面、优质、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提高居民健康水平，促进公共卫生服务公平性和可及性。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提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和水平，推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顺利实施。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我单位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我单位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我单位未安排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 预算资金安排：2024 年度部门预算总额 476.7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34.96 万元（用于人员工资、公用经费等），项目支出 141.82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医疗设备购置、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等）。



2. 预算执行率: 全年实际支出 476.78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其中, 基本支出执行 334.96 万元, 执行率 70.25%; 项目支出执行 141.82 万元, 执行率 29.75%。

3. 资金管理规范: 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 专项资金专款专用, 无挪用、截留情况; 通过政府采购、公开招标等方式确保资金使用合规, 定期接受审计和绩效评价。

七、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 基本医疗服务: 全年门诊诊疗 24770 人次, 住院 62 人次, 较上年收入分别减少 6.18%、32.9%。

2. 公共卫生服务: 利用例会对乡村医生开展业务培训、建立电子健康档案、按时完成了慢性病患者的随访和体检工作、老年人健康、在管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72 人、2024 年电子档案认领 11107 人, 认领率为 93.52%、年初制定了《桥市乡卫生院 2024 年健康教育工作计划》, 并认真实施, 组织开展健康教育完成了全年健康教育工作目标、健康教育、计划免疫、妇幼保健、家庭医生式服务签约率等均超额完成年度目标。

八、存在的问题

1. 医疗业务呈逐渐下降趋势, 门诊病人数量有所减少, 这对整体医疗服务的开展及效益产生了一定影响。

2. 中医适宜技术开展较少, 未能充分发挥中医特色优势, 在丰富治疗手段、满足患者多元需求方面存在不足。

3. 相关制度不够完善, 导致管理及业务流程存在短板, 不利于各项工作有序、高效推进。



九、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细化预算编制，优化预算项目设置。不断完善部门预算编制管理，抓住预算一体化系统平台整合的契机，充分利用云平台数据，加强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并作为下年预算安排的依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精准度和预算标准化水平。

（二）强化预算约束，实行项目进度动态管理。通过定期对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进行梳理，及时掌握项目进度，督促项目实施单位早启动、早实施、早验收，对符合条件的项目按照项目进度支付相关款项，将预算资金管理贯穿于项目实施全过程中。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下年部门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与预算调整和项目安排挂钩。拟于5月16日前在江华瑶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开。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江华瑶族自治县桥市乡卫生院

2025年4月28日

